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聯絡人：劉貴文

電話：037-265087

傳真：

電子郵件：takehumi@ems.miaoli.gov.tw

受文者：苗栗縣苑裡鎮中正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務字第11300191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縣所屬學校教職員及學生使用「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帳號停用並刪除案，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查本縣所屬學校申請旨揭「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帳號，得自行以「學校名稱」向Google公司申請，或透過本府教育處資教中心以各校教職員或學生OpenID帳號申請，先予敘明。
- 二、次查各校以OpenID帳號，透過資教中心網站申請之Google教育帳號服務，其帳號尾碼為「@mlc.edu.tw」係教師用，「@stu.mlc.edu.tw」係學生用。因應教職員離職/離校及學生畢業，請各校配合以下事項：
  - (一)當學年度的7月31日前，由使用者自行移轉或備份該帳號之資料。
  - (二)本府教育處資教中心將於當學年度的8月1日起進行刪除帳號之作業；刪除後屬於該帳號之相關資料將全數刪除且無法回復。
  - (三)請各校於學校網站公告此政策，並於教職員到職與離職前及學生入學後與畢業前提醒帳號使用人注意。



(四)請前開各校於113年6月30日前完成教育處之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帳號清查。

三、另自行以「學校名稱」向Google公司申請旨揭帳號服務之學校，建議以下宣達事項：

(一)教職員入職及學生入學時說明使用限制與期限。

(二)教職員離職/離校或學生畢業前說明，學校於學生畢業後一段時間會刪除學生帳號。

(三)請於學校網站公告「畢業學生之帳號刪除」事宜。

四、如有疑義，請洽資教中心承辦人劉貴文037-265087分機11。

正本：本府教育處網站帳號使用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電 2024/01/23 文  
交 10:21:02 章

裝

訂

線

「  
章  
」

教導處 113/01/23



1130000264